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陳亭蓁
電話：(03)3194510#6004
電子信箱：100878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體競字第1150090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1E_11500909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輕艇協會辦理「115年度A級輕艇水球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(下稱該會)115年4月7日中艇月字第11500001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講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115年4月24至26日(星期五至日)假台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309教室(地址：115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366號)辦理。

(二)115年5月1至2日(星期五至六)假115年全國輕艇水球錦標賽比賽場地(新北市微風運河)辦理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5年4月17日止，填寫
google376735101E_1150090907.sw (<https://forms.gle/EByS7dRjnT2aByHJA>)報名。

三、參加旨揭講習會者，請惠予所屬人員於辦理期間公假登記出席，其具教師資格者，敬請協助課務排代及免受六分之

體育保健科 115/04/08 14:32



121150031172 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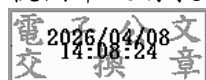
一限制；具學生身分者免受學期公假三分之一限制。

四、詳細資訊請逕至該會官網(<http://www.taiwancanoe.com.tw>)查詢。

五、檢附旨揭講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輕艇委員會、本市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